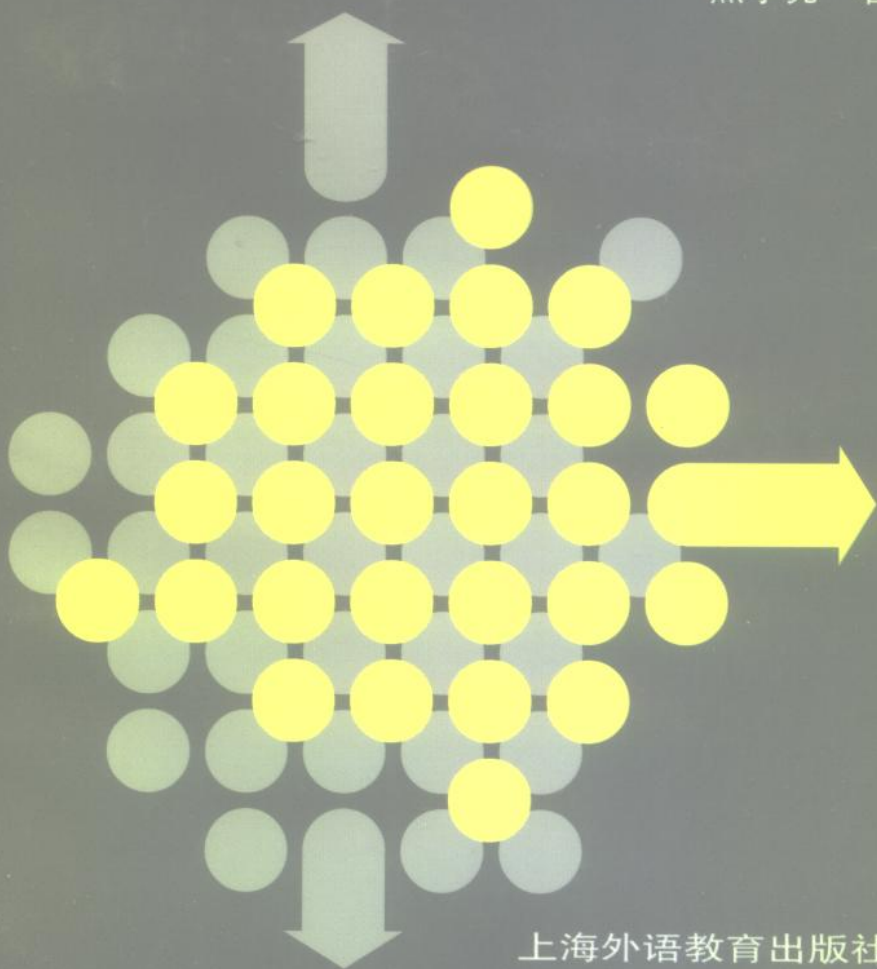


认知语用学概论

COGNITIVE PRAGMATICS

熊学亮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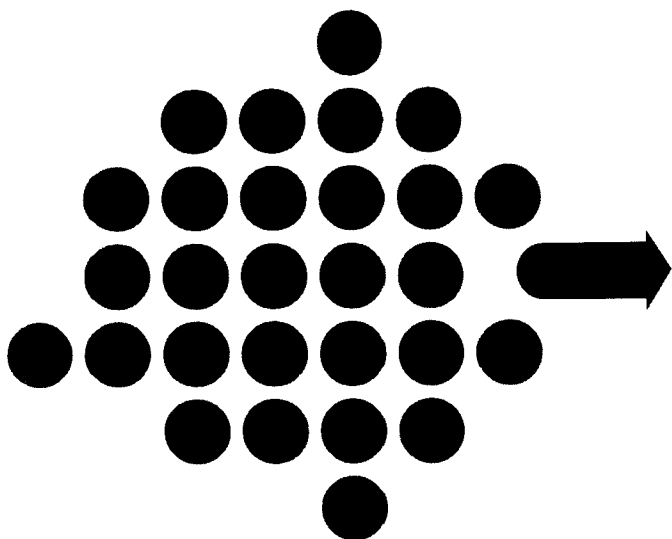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认知语用学概论

COGNITIVE PRAGMATICS

熊学亮 著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认知语用学概论/熊学亮著. -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9
ISBN 7-81046-601-1

I. 认… II. 熊… III. 语用学, 认知 - 概念 IV. H.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15079 号

国家社科规划基金资助项目,

批准号: 97 BYY 003

出版发行: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责任编辑: 孙 玉

印刷者: 上海锦佳装璜印刷发展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开 本: 850×1168 1/32 印张 7.75 字数 191 千字

版 次: 1999年6月第1版 1999年6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2 000 册

书 号: ISBN 7-81046-601-1/H·603

定 价: 12.80 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承印(订)厂调换

序

熊学亮教授写了一本《认知语用学概论》，即将由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出版，要我写序。本书是作者去年在美国访问期间写的，写序可以先读为快，我欣然应允了。

索绪尔的语言系统理论奠定现代语言学的基础，是本世纪初的事，转眼已近一个世纪。索氏理论的主要成就，在于把语言研究从思维、文化、历史的研究中解放出来，摆脱从属地位，划定自己的领域，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索绪尔说的是语言对声音实质和内容实质而言是一种形式。至于形式主义语言学，那是后来的发展。

形式主义的语用研究，成就无疑是巨大的。其中一些真知灼见必然会成为日后语言研究发展的基础。但语言与思维、文化的密切联系毕竟是客观事实，所以到了一定的阶段，形式研究本身也必须考虑到思维、文化的因素，而纯形式研究的久已踏步不前，也就不难理解。

思维、文化之与语言研究，真所谓是合久必分，分久必合。正因如此，自从格莱斯提出会话含义的议题以来，联系思维文化等语境的语用研究，也就日益活跃起来。本书作者在这领域中涉猎甚广，已经积累多年经验，本书对各派理论都作了扼要的介绍，最后才落实到认知语用学，并就范岱克的语篇理论和朗加克的认知语法作了较为全面的介评，读者可以从中学了解到语用学发展历程的概貌。

对这些学说的前程作估计，无疑还为时过早。但有一点倒是

值得注意的,那就是对语言与思维的联系关键,即推理,各家都有不同的态度。新格莱斯语用学要把推理过程形式化,认知语用学要把推理过程融化于语言分析之中,关联理论的态度算是最积极的,但也要设置一个语境效果和处理难度之间的平衡作为衡量标准。这些说明其实都是以推理为中心问题的,不过又对语言中需要的常理性或然推理感到不放心,所以要用形式化或语言化的办法来把推理的或然性加以改进。其实还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承认实践的作用,让或然推理通过实践的检验而达到正确结论,这可以使语言使用过程的解释简便得多。不过这已经是题外话,而且可能根本不对,说出来无非是为读者阅读本书时助兴。是为序。

程雨民 1998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1.1 认知语用学简介	1
1.2 认知语用学的理论基础	3
第二章 语言符号和语言使用的辩证关系	11
2.1 基本语言符号理论	11
2.2 语言形式和语言实体的辩证关系	12
第三章 内容形式和内容实体的辩证关系	18
3.1 内部语义的基本概念	19
3.2 内部语义的基本要素——内涵语义学一览	24
3.3 内部语义在语句中的选择——外延语义学一览	27
3.4 两种语义学的平衡	29
3.5 讨论	33
第四章 语言的外部语义	36
4.1 概述	36
4.2 外部语义的哲学基础	40
4.2.1 奥斯汀的言语行为说	40
4.2.2 舍尔的间接言语行为说	42
4.2.3 古典格莱斯含义理论	44
第五章 语言的含义	50
5.1 含义的性质	50
5.2 会话含义和文学含义的区别	53

5.3 含义的分类	57
5.3.1 一般含义和特殊含义的区别	59
5.3.2 一般含义和规约含义的区别	60
5.3.3 规约含义和语用先设的区分	62
5.3.4 小结	67
5.4 含义理论的进一步发展	69
5.5 含义研究的术语和方法论小议	71
第六章 新格莱斯语用学	75
6.1 概述	75
6.2 新格莱斯语用学产生的背景	76
6.3 分析	82
第七章 相关理论的基本论点	87
7.1 理论背景	87
7.2 相关理论主要论点评介	88
7.2.1 语言交际的基础是交际双方共有的认知 环境	89
7.2.2 假设和表征由非琐碎性质的演绎删除推 理规则处理	91
7.2.3 显义和隐义的区别	96
7.2.4 语境是变项	100
7.2.5 区分语言的描写和解释作用	104
7.3 讨论	105
7.4 小结	108
第八章 认知语境	113
8.1 基本理论	113
8.2 知识草案	117
8.3 心理图式	119
8.4 社会心理表征	122

8.5 语篇认知语境	124
8.5.1 语篇超结构	126
8.5.1.1 语篇草案和超结构综合分析	131
8.5.1.2 语篇宏观分析的意义	132
8.5.2 宏观结构	133
8.5.2.1 宏观规则	134
8.5.2.2 宏观结构理论的实用价值	138
8.5.2.3 小结	146
8.5.3 语篇的线性化策略	146
第九章 语用推理	158
9.1 概述	158
9.2 宏观语用推理	158
9.2.1 单向语境推导模式	160
9.2.2 单向语境推导模式的理论依据	163
9.3 微观语用推理	168
9.3.1 从相关性语用推理想起	171
9.3.2 微观语用推理分析	173
9.3.3 意识逻辑简述	181
9.3.4 小结	184
第十章 语用因素认知化	186
10.1 概述	186
10.2 语用现象习惯化	187
10.3 语用现象语法化	190
10.4 可及性理论	195
10.5 认知语法	199
10.5.1 语言的一般概念	200
10.5.2 语法的一般概念	204
10.5.3 认知语法基本概念	206

10.5.4	认知语法基本设想	209
10.5.5	认知语法的语用学价值	215
10.5.6	汉语第一人称谦虚性零成分现象图式化 (认知语法化)假设	216
参考书目		221

第一章 概 述

1.1 认知语用学简介

语用学是研究语言符号和符号使用者之间的关系的学科。我们知道,语言学探讨的对象,一般都是语言符号或结构与所表达的意义(或所指)之间的系统关系,这种关系有约定俗成性,至少在共时的范围内是相对衡定的,因此属静态研究范围。而语用学则是动态性质的,研究的对象是语言符号或结构通过其所指与实际交际意图之间的种种解释规律,以及语言传递交际意图的范围和性质。由于对意图的解释,多半要考虑语境,因此在语言符号和所传递的意图之间,似乎只有或然性质的规律,因为任何在常规范围内所期待的解释,在新的语境内都可能被推翻。

然而,这种或然程度从历时的角度考虑有一个递增过程,递增到一定程度,就可以产生符号和所传递意图之间的新的符号关系,而这种意图又不是符号的意义初衷,故不同于语言学范围内的那种符义关系。本书把这种符号和交际意图之间的、在历时过程中逐渐趋向固定化的关系看成是“超符号”关系,研究这种超符号关系的学科就是认知语用学。在语言使用的初始阶段,语言和所传递的意图之间,存在某种需依赖推理的非恒定关系,但随着时间的推移,语言和意图之间的推理可以递减,语言和意图之间的解释状况趋向恒定,产生某种“超符号”关系,因此在某种程度上说,认知

语用学也是一门超符号学。

这种超符号关系是以语言使用团体的社会和心理默契为基础的,社会心理默契以知识结构的方式储存在大脑中间,在语言交际时,这种知识结构在必要时会自动激活,投入使用,参与语言的生成和解释活动。

比如,人说话总带有逻辑性,所说的话语片段之间总应有一定的理性过渡。假如在语言的表层结构上,逻辑过渡不明显,或者说话语基本意义单位(如句子或微观命题)之间没有明显的语言过渡手段而造成了表层逻辑断层,那么交际双方之间很可能有所默契,而这种默契就是以人的知识结构为基础的。比如有人问你吃了午饭没有,表层语言逻辑性较强的回答应与吃饭有关,而一旦你没有这样做,却告诉对方说你丢了钱,对方就要通过一定量的推理才能明白你的意思,而你说此话通常也相信对方有这种推理能力,否则你就是在答非所问。

在一般情况下,别人问你是否吃过饭你却答丢了钱,意思就是你尚未吃饭,可能是丢了钱无心吃,也可能是丢了钱无法买饭吃等等。普通语用学一般会结合种种语境,去进行种种可能的解释。而认知语用学可以置具体语境于不顾,仅仅考虑大脑中知识结构和知识结构中诸成分的连接倾向,并把类似倾向看成是某种有相当或然程度的语法关系。在语言使用时,说话人往往并不是单纯地要表达语言成分或符号单位的静态意义,因此听话人通常要通过一系列心理推断,去理解说话人的交际意图,因此语言就交际的目的而言,在量的方面常显不足。在这种情况下,普通语用学通常结合心理和物理的语境因素来解释话语,而认知语用学则仅仅通过认知(即社会心理因素)来寻找人脑里规律性的东西,因此可以把认知语用学看成是当代普通语用学的一个分枝。

1.2 认知语用学的理论基础

语言是用来表达思想,那么语言实践中,为什么还要依赖认知推导呢?这是因为:一方面,人们有时要以牺牲语言形式完美的代价,来换取特定的交际效果,比如广告语言时常掺杂着一定程度上的“反语法”现象,就是为了在一定程度上获得某些广告效果(如吸引人们的注意力);另一方面,出于一定的社会规约限制,有时往往不能用比较直接的语言去表达说话人想要表达的意思,比如有时有话不能直说,是出于礼貌或人际关系等原因,在某些特定的语言使用场合里(比如工作总结和职称评定),由于某种文化或意识的限制,语言使用者在提到对自己有利的事时,一般总是尽量避免使用指向自己的词语,从而导致大量的空前指现象(zero anaphora,即主语或宾语位置上没有可见的语料),甚至会产生一种语法所忌讳的交叉前指现象(即前指词语和先行词语之间存在其他非共指的指代词语的现象)。在研究这些现象时,我们一般总会去比较变异语句和正常语句的差别,然后寻找导致这种差别的原因,以从中总结出若干规律,甚至用形式的方式去归纳这些规律,以达到理论的完美。这样,语用学就与专门研究语言形式的句法学分离开来,成为研究语言形式与语言使用有关的非语言因素之间关系和规律的学科。

在探讨语言符号和非语言因素合力运作时,有关的社会心理因素往往会被视作是交际现场的种种可见可闻的具体因素,语用学也往往被看成是“具体语境学”(西楨光正 1992)。具体语境在交际中的作用固然重要,但是如果我们仅仅把注意力集中在具体语境因素上,对每一轮交际的研究,就成了对该交际场合有关的具体语境因素的罗列,这样的语用学既不系统,也难以操作。针对

类似情况,本书中所提出的语用学观点是认知性质的。认知性质的语用学的分析和研究对象,是人对典型语用过程或场合的知识,这种知识从语用经验中抽象出来后,通过某种升华,已经存入人的长期记忆知识结构,因此更具有理论系统性和可操作性。这样一来,所谓的语境,其实多半是认知性质的语境,即在语言使用中起作用的大脑知识结构和控制若干知识结构成分排列组合的规律或规则。因此,语言交际在理论上可以分成两步走:(1)启用语言符号成分;(2)通过认知语境的干预,使所启用的符号产生新的交际内容(熊学亮 1993)。在语言使用过程中,这两部分孰先孰后,有时并非十分明显。一方面,假如符号量不足,认知就会介入,而认知的介入有时又可以导致语言量的相应减少;另一方面,语言符号通过认知干预可以产生新义,认知干预也可以决定对所用语言符号的选择。在语言使用时,这两部分呈互补关系。

莫里斯(Morris 1938)把语用学定义成是研究语言符号和符号使用者关系的学科,因此语用学主要研究的对象,就应该是语言符号和符号实际所承载或传递的信息量之间的差异问题,研究这种问题就要考虑一系列认知过程。语言使用涉及到的认知机制和推理,可分别用电冰箱的控温器和制冷机来类比:当冰箱制冷到一定程度,控温机制就自动关闭制冷机;当温度回升到一定程度时,控温器又自动将制冷机打开。语言使用中推理的介入,就是类似的断断续续过程:识别交际意图与语言质量的差异就是语言“控温器”的任务,推理就是“制冷机”。如果意图在一定的场合里可以通过语言直接表达,即语言量足以完成交际任务,推理不必介入;如果意图在特殊的场合里必须用委婉的方式来表达,或者说所用的语言量不足,那么语言的质和量便和交际意图产生差异,此时推理自动介入,以补足差异。在语言使用过程中语用者总是不断地、自觉或不自觉地运用推理机制,因此语言交际实际上是纯语言符号和认知机制断断续续合力作用的过程。

需要通过推理获得的信息部分,可以看作是语言符号的信息超载部分。所谓超载,指的是在语言使用过程中,一个语言符号单位(比如小句)的功能,可以行使一个单位(比如微观命题)以上的信息传递功能,或者说一个单位的功能,可以用小于一个单位或者在语法网络中不相干(即在体系里不对应)的语言成分来表达(比如用“Could you pass me the salt?”问句形式来表达“Please pass me the salt.”的请求功能)。这种超载必定会引起解码时的认知推理,因为语言量和功能量的差异,必须通过心理干预或推理补足,依据是社会心理规约。现在看来,纯语言符号有时确实无力表达多维世界中类似“委婉”、“间接”等意义,有时有的社会语境所规定的意义,只好由以具体语境或抽象(认知)语境支撑的语言符号间接表达,语用学也就必须设计出种种以语境(具体和抽象)为基础、从语言符号推出超载部分信息的程序。语言正常负载意义是语言的常规意义(conventional meaning),语言的超载意义就是语言的含义(implicature),语用学就是用来对付语言符号常规意义以外的种种“语言含义”的。

研究含义,实际上就是研究语言体系中从内容形式(content form)和内容实体(content substance)关系扩展出去的内容实体和表达实体(expression substance)之间的超符号关系。奥斯汀(Austin 1962)、莱韦斯(Lewis 1969)、格莱斯(Grice 1975, 1978)、舍尔(Searle 1979)等哲学家,把这种关系看作是符号原型经推理形成变体的过程。比如 Grice 的“合作原则”和“共有知识”理论,可以(协助)衍生出“遵守原则 $\longleftrightarrow$ 一般含义”、“违背原则 $\longleftrightarrow$ 特殊含义”等超符号关系。而人类学家列韦-斯特劳斯(Levi-Strauss 1967)、文学理论家巴尔特(Barthes 1966)等人,则是通过“象征”这一文学符号学的方法,对文化和艺术领域内的形式与实体两面关系作了尝试性、创造性的探讨。由于语言符号的运作,并不等于先农和韦佛(Shannon & Weaver 1949)所描述的那种“信息

入码 → 信号 → 传递途径 → 接收 → 信息解码”通讯模型,而是生成现象和解释现象的过程(c.f. Sperber & Wilson 1995),且所生成的语言现象和文化现象,最多只能提供某种信息方向,或在原有经验上强加一种结构,以便在交际双方的表征(认识)之间产生一种相似,从而带来一些交际效果,因此传统符号学无法解释神话和文学作品如何传达语外之意、礼仪和风俗如何传递信息等语言形式与内容实体之间的辨证关系。

要弄清表达实体(即所说的话)和内容实体(即所表达的意思)之间的辨证关系,首先要弄清内容形式(即意义在人的知识结构中的心理空位)和内容实体(即交际意图)之间的关系。内容形式和内容实体之间的多变关系是一种含义关系,含义使得任何传统语符学对其无能为力。但是如果类似多变关系真的像格莱斯所说的那样,可以通过交际双方都要遵守的“合作原则”和交际双方的“共有知识”推得,内容形式和内容实体之间的多变关系也就可以预测了。格莱斯(1975)认为,遵守合作原则所产生的含义是一般性质的,违反合作原则所产生的含义是特殊性质的,格莱斯没有进一步描述产生含义的过程,他的合作原则支配下的诸准则之间在内容上也有复叠之嫌。

从内容形式过渡到内容实体,需要推理,涉及到一系列逻辑规则、思维规律、策略、信仰等因素,格莱斯没有进一步探讨和阐述推理过程,可能是因为这种过程不好把握。然而格莱斯含义理论的这种欠缺,使得研究形式与实体之间关系的努力,分别向“新格莱斯语用学”(Neo-Gricean Pragmatics)和“相关论”(Theory of Relevance)方向分流。

以阿特拉斯(Atlas)、列文森(Levinson)、盖式达(Gazdar)、霍恩(Horn)、法默和哈尼希(Farmer & Hanish)等人为代表的新格莱斯学派,是在格莱斯合作原则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一种语用学理论,探讨一般含义的产生规律,并以量原则为基础进行形式推

导。比如,新格莱斯推导法之一是把 < all, some > 等量蕴含现象,扩大到 < 代词,零成分 > 等范畴,以揭示前指词语和先行词语之间的指代规律。如果情况果真如此,这种用形式手段来推导含义的方式,当然是对语言形式和内容研究的一大贡献。遗憾的是,一般含义往往犹如与语言形式所表达的内容若即若离的半影,因此并没有所想象的那样,可以通过形式的手段来推导。

以斯波伯和威尔逊(Sperber & Wilson 1986, 1995)为代表的相關论倡导者,把语言的交际意图(即语言的显性内容和隐性内容),看成是通过超越语言符号的推理而获得的语义,推理过程包括:(1)感知信息的感知系统产生的命题(propositions)或意象(images)所构成的表征(representations,即一系列假设),(2)含有运算规则(computations,即若干演绎逻辑规则)的中央处理器,因而推理是模块性质的。表征和表征之间的关系,就等于内容形式之间的连接关系,这种关系受相关原则左右。从某种程度上讲,“相关”这种说法比格莱斯的“合作”来得更自然些,因为相关只是从话语推导信息的心理和生物基础,交际者事先非知此事,故不必刻意去遵守它,就像母亲不了解遗传学也能生儿育女一样。既然不存在“遵循原则”这回事,当然也无“违背”可言。相关对理论家来说是原则,对语言使用者来说是不必事先知道的事实或倾向,是交际的自然过程和结局。

斯波伯和威尔逊的推理以假设为基础,涉及的仅仅是语用推理过程中可以通过演绎推导的微观环节,而语用推理所涉及的非演绎因素只能用“相关倾向”来概括。哈尼希(1976: 92-3)、布朗和约尔(Brown & Yule 1983:33)、德波格朗特和德莱斯勒(de Beaugrande & Dressler 1981:93-4)等人,则用综合归纳逻辑来描述语用推理全过程。综合逻辑是非形式、依赖直觉、很不严谨的推理,而斯波伯和威尔逊则志在比较透彻地解决语用推理的基础部分。

与此同时,里奇(Leech 1983)也对格莱斯的交际原则进行了

补充式研究,在对待语言符号和推理的辩证关系方面,里奇与斯波伯和威尔逊的做法似乎如出一辙。里奇认为,符号关系是一种映射关系,可以在以规则为主的语法里得到解释,而推理是一种语用关系,涉及到一系列心理、社会、文化原则,因此必须和语法分开来处理。语法和语用两方面合在一起互补,可构成一部交际语法。与斯波伯和威尔逊不同的是,里奇的交际语法的语用或推理部分,仅由局部修改了的格莱斯合作原则(CP)、舍尔的一部分言语行为规则(里奇对这些规则作了一些修改)、以及里奇自己提出的礼貌原则(Politeness Principles)构成。

因此,从哲学的角度考虑,语用学又是一种方法论,是对交际经验和信息处理过程的描述、构建和解释,其核心是“语境”。由于语境是对现实的反映,因此基本上是非固定的认知模型,这种模型的保持和变化,要依赖诸多人的因素。我们可以说,中外许多哲学大师,如老子、庄子;苏格拉底、亚理斯多德、洛克、康德、皮尔士、韦特根斯坦等,都是语用学的祖先,只不过是哲学这把遮天伞下,语用学在不断分流罢了。比如,在认知心理学领域内,语用学研究涉及到人对物体和背景的注视、大脑知识结构成分的激活、激活过程的时间度量、依赖语境因素的信息处理、可变原型的分类等等;在语言学的范围内,语用学涉及到对语境意义的研究、语言的比喻和语义扩展、认知框架式语义学、话语语法的符号关系、语言的社会化、交际能力的习得等等;对于人类学家来说,语用学则是用来探索文化相对性、人种学、跨文化认知等等。

现有的若干语用学理论,总给人以狭隘、封闭和零散等感觉。一方面,形式学派试图通过语用学,来推翻语言学研究中的形式演绎逻辑倾向;另一方面,非形式学派由于采纳的是不同程度上的语境相对论,故所产生的理论多半以直觉为主,且不受任何经验上的约束,因而导致方法论上的虚无性(Givón 1989)。如果我们能放弃伯拉图的那种非语用性的排斥中间(即折中)道路的做法(即非